证券代码：002879 证券简称：长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3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7月20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等情况披露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俞正元	68,498,834	35.47
2	罗兵	3,000,013	1.55
3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680,000	1.39
4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317,405	1.20
5	王跃强	2,220,747	1.15
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电网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22,980	1.10
7	吴蓉翔	2,093,300	1.08
8	张建纯	1,990,035	1.03
9	唐庆湖	1,869,915	0.97
10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1,460,000	0.76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流通股份比例（%）
1	俞正元	17,124,709	12.49
2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680,000	1.95
3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317,405	1.69
4	王跃强	2,220,747	1.62
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电网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22,980	1.55
6	吴蓉翔	2,093,300	1.53
7	张建纯	1,990,035	1.45
8	唐庆湖	1,869,915	1.36
9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1,460,000	1.06
10	冯波涛	1,280,000	0.93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79 证券简称：长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8,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50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披露。现将公司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2026年7月22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487,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522%，最高成交价为14.5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0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7,004,582.00元（不含交易费用等）。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3

转债代码：113705 转债简称：豪26转债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0万元（含16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6-043）。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6年7月7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产品已于近日到期赎回，收回本金5,700.00万元，并获得收益3.3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起息日-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实际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40964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5,7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6/7/8-2026/7/22	1.55%	5,700.00	3.39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本次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12个月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国债逆回购	92,811.80	70,631.80	28.26	22,180.00
2	结构性存款	117,270.00	5,700.00	3.39	111,570.00
合计				31.65	133,7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注				155,07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2.25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561.88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				16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				133,75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				26,250.00	

注：“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为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

截至本公告提交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133,750.00万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2

转债代码：113705 转债简称：豪26转债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6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豪26转债”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 本次“豪26转债”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公司2026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豪26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豪26转债”前次评级结果为AA-。评级机构为中证鹏元，评级时间为2026年1月5日。

中证鹏元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及其他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6年7月21日出具了《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债券2026年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维持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豪26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未发生变化。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债券2026年跟踪评级报告》。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72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7月2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188-9号兴发大厦33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7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34,054,47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6.118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李国璋、副董事长胡坤裔因公未能出席会议，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董事程亚利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及召集人和主持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3人，列席10人，董事长李国璋、副董事长胡坤裔、董事王杰因公未能出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鲍伯颖列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3,474,489	99.8663	464,605	0.1070	115,380	0.026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66,073,752	99.1298	464,605	0.6970	115,380	0.173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中伦（武汉）律师事务所

律师：彭珊、茅泽宇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73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2026年1月20日，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2026年1月27日至4月19日，公司完成了本次股份回购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57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6%，平均成交价格为39.6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094.52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临2026-046）。

2026年7月5日及7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5,576,200股股份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201,739,857元变更为1,196,163,657元，总股本将由1,201,739,857股变更为1,196,163,65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6日及7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十一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2026-067）、《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临2026-068）及《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临2026-072）。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本次注销已回购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及总股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2026年7月23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申报，具体如下：

1.申报时间：2026年7月23日至2026年9月5日9:00-11:00；15: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申报登记地点：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188-9号兴发大厦3313室

3.邮箱：dmb@xingfagroup.com

4.邮编：443000

5.联系人（邮件收件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6.联系电话：0717-6760939

7.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来函请在信封注明“申报债权”字样；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收到电子邮件日期为准，电子邮件标题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申报后请致电上述联系电话确认。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1996 证券简称：丰林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9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2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21日-2026年10月20日
预计回购金额	8,000万元-1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6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3%
累计已回购金额	533.0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04元/股-2.06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21日，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3.54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号：2026-028）。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已经2/3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7月22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回购的最高价为2.06元/股、最低价为2.04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533.06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53 证券简称：成都燃气 公告编号：2026-023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7月2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市武侯区少陵路19号成都燃气207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22,901,68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1.3263

（四）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柄皓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3人，列席13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杨剑峰先生列席会议；

3、其他未担任董事的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2人列席会议。

二、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2,273,877	99.9131	497,710	0.0688	130,100	0.0181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采用非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和普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环球（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唐晓风、刘臻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环球（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GLO2026CD（法）字第07123号）

特此公告。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1700 证券简称：风范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9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sgcc.com.cn）发布了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标情况如下：

一、国家电网项目中标情况

（一）情况概述

2026年7月21日，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公布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6年特高压项目第三次设备公开招标采购中标公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6年特高压项目第三次材料公开招标采购中标公告》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6年输变电项目第三次装置性材料公开招标采购中标公告》。

公司分别为上述中标公告中“特高压站内材料 包1”；“一般线路钢管塔 包6”；“钢管塔 包1”、“角钢塔 包19”、“角钢塔 包80”的中标人。上述标包中标金额约14,899.21万元，约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5.00%。

（二）中标网址

本次中标人公示平台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招标人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详情请查阅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相关公告：

1、《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6年特高压项目第三次设备公开招标采购中标公告》网址：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doc/doci-win/2607219417677942_20180605011711111

2、《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6年特高压项目第三次材料公开招标采购中标公告》网址：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doc/doci-win/2607219418150527_20180605011711111

3、《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6年输变电项目第三次装置性材料公开招标采购中标公告》网址：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doc/doci-win/2607219418126165_20180605011711111

二、项目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项目中标后，其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对公司经营业绩具有积极影响，但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三、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尚未与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等相关机构签署正式商务合同，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上述中标项目交货时间需根据实际合同要求确定，对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1006 股票简称：大秦铁路 公告编号：2026-037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收到公司董事长陆勇先生（以下简称“提议人”）提交的《关于提议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提议人：公司董事长陆勇先生

提议时间：2026年7月22日

二、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及提升公司价值，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提议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三、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4、回购股份的价格：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以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人民币4亿元-5亿元，具体以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6、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7、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并应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具体以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陆勇先生在本次提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增减持计划的说明

陆勇先生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计划，其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承诺

提议人陆勇先生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七、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上述提议及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回购股份事项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5266 证券简称：健之佳 公告编号：2026-032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四川勤康健之佳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万元	4,215.81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97,807.4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4.0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21日，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浦东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额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勤康健之佳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勤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本金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00.00万元（大写：贰仟万元整）。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决定：

公司和子公司（包含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子公司的下级公司作为集团内企业视同子公司表述）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及对应的融资业务，不超过83亿元人民币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其中：（1）不超过58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应的融资业务用于日常经营周转；（2）含已使用的原专项并购授信额度在内，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专项授信额度（包括专项并购项目、专项资产购置、专项更新改造项目等）及对应的融资业务用于指定项目的相关支付。

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及对应的融资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团贷款、项目建设贷款、并购贷款、开立信用证、福费廷、开具银行票据及票据贴现等业务。

集团内公司（包括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意为上述授信额度及对应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3亿元，综合授信期限最长不超过8年，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3年。担保方式包括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资产抵押、收购标的股权质押、其他资产质押担保等。

本次担保额度在股东会已决策授权担保的范围内。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及于2026年5月20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四川勤康健之佳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蓝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22558983894W			
成立时间	2010年8月16日			
注册地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街道黄河中路二段388号11栋8楼801号A区			
注册资本	6,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医药批发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075.13	23,575.04	
	负债总额	15,834.90	16,502.22	
	净资产	7,240.24	7,072.78	
	营业收入	32,133.84	32,309.10	
	净利润	167.42	378.8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同	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务人	四川勤康
债权人	浦发银行
保证人	公司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担保金额	2,000.00万元
保证范围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除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四川勤康提供保证担保外，公司实际控制人蓝波、舒畅与浦发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上述担保金额承担连带责任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和融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提升相关子公司的独立经营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以及股东对公司及子公司、集团内公司间担保业务及其担保额度、资产抵押和质押是结合公司发展计划，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门店拓展并购、基建计划、配送中心购置等资金需要、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而做出的合理预估。

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或公司下属子公司，不涉及集团外担保，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对集团内企业的担保等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担保系为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不涉及集团外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97,807.4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4.00%；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实际担保余额为112,441.4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2.0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转债代码：113705 转债简称：豪26转债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7月20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等情况披露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俞正元	68,498,834	35.47
2	罗兵	3,000,013	1.55
3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680,000	1.39
4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317,405	1.20
5	王跃强	2,220,747	1.15
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电网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22,980	1.10
7	吴蓉翔	2,093,300	1.08
8	张建纯	1,990,035	1.03
9	唐庆湖	1,869,915	0.97
10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1,460,000	0.76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